

**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**  
**2023 年第 38 次审议会议**  
**结果公告**

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38 次审议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，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审议结果**

（一）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再融资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二）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再融资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三）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（再融资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四）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再融资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**二、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**

（一）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1.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上游供给、下游需求、利润波动因素、本募新增规模等，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是否存在产能利用不足、周转效率不达预期、对盈利产生不利影响等情况，以及相关风险的应对措施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2.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自身特种设备安全使用、相关人员培训、子公司管理等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，说明安全生产相关制度执行的有效性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## （二）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1. 请发行人代表：（1）结合行业周期、市场容量、行业竞争格局、前次募投项目产能利用率和效益实现情况，说明进一步新增产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，以及消化措施；（2）结合行业头部企业迅速扩张、竞争加剧的背景，说明公司作为行业新进企业，在技术、产品、渠道等方面的优劣势，以及提高竞争力的具体措施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2.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市场可比项目的内部收益率和预测毛利率，以及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单晶硅收入和毛利率等主要经营指标，说明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及其依据的谨慎性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## （三）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

请发行人代表：（1）结合行业竞争情况、下游行业增长率、高性能产品市场前景，说明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；（2）结合报告期研发支出、产品主要性能指标等，说明募投项目研发支出增加的合理性；（3）结合募投项目产品主要用于超超临界机组电站的情况，说明募投项目测算毛利率高于报告期综合毛利率是否谨慎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## （四）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请发行人代表：（1）结合所处行业特点、产品结构及销售半

径、目前瓦楞纸板产能利用率、2019 年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等情况，说明本次募投年产 5 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（一期）的必要性和合理性；（2）结合在手订单、市场占有率等情况，分析说明项目达产后的产能消化措施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### 三、需进一步落实事项

（一）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无。

（二）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无。

（三）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

无。

（四）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无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上市审核委员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